



大会

Distr.: General
28 April 2014

第六十八届会议

议程项目 146

2014年4月9日大会决议

[根据第五委员会的报告(A/68/683/Add. 1)通过]

68/267. 为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阿鲁沙分支修建新设施

大会，

回顾其2012年6月21日第66/240B号、2012年12月24日第67/244A号、2013年4月12日第67/244B号和2013年12月27日第68/257号决议，

审议了秘书长的报告¹以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相关报告，²

1.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¹
2. **认可**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报告²所载结论和建议；
3. **赞赏地注意到**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政府持续努力为该修建项目提供便利；
4. **鼓励**秘书长继续努力把当地知识和能力纳入项目实施工作；
5. **请**秘书长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减少潜在风险，并确保密切监测并在核定时间和资源内完成修建项目；
6. **注意到**正在就刑事法庭余留事项国际处理机制使用起诉应对1994年1月1日至1994年12月31日期间在卢旺达境内的种族灭绝和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和应对这一期间邻国境内种族灭绝和其他这类违法行为负责的卢旺达公民的国际刑事法庭和起诉应对1991年以来前南斯拉夫境内所犯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的国际法庭可用家具和设备问题与这两个

¹ A/68/724。

² A/68/777。



法庭协商，在这方面鼓励秘书长继续探讨与使用这些家具和设备相关的各种可能性，并在今后的进展报告中报告这方面的情况；

7. **再次请**秘书长在大会核准秘书处灵活工作空间安排后，对阿鲁沙分支项目采用灵活使用办公空间办法；

8. **注意到**将进行环境影响评估，以了解施工的潜在危害和影响，期待在下次进展报告中看到这方面的最新信息；

9. **请**秘书长继续确保为该修建项目采购货物和服务时严格遵守现行条例、细则和大会有关联合国采购决议的相关规定；

10. **重申**其 2008 年 6 月 20 日第 62/269 号决议第 33 段；

11. **请**秘书长继续通过秘书处管理事务部中央支助事务厅定期向会员国介绍修建项目最新进展情况；

12. **又请**秘书长在大会第六十九届会议续会第一期会议期间向大会提出项目执行进展情况报告，除其他外，概况说明项目支出和总费用。

2014 年 4 月 9 日
第 81 次全体会议